

长春市双阳区云山街道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时间：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层级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标准	是否属于 综合行政执法领域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门规章	政府规章					
1	发放高龄津贴、服务补贴、护理补贴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主席令第72号）第三十三条：国家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老年人的实际需要，增加老年人的社会福利。国家鼓励地方建立八十周岁以上低收入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国家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扶助制度。农村可以将未承包的集体所有的部分土地、山林、水面、滩涂等作为养老基地，收益供老年人养老。					公民			是	
2	自留山和个人承包集体林木的采伐许可审核转报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五十七条 采伐许可证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核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采取措施，方便申请人办理采伐许可证。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山和个人承包集体林地上的林木，由县级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乡镇人民政府核发采伐许可证。					公民			是	
3	安全生产状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14年8月修正）第八条：“…乡、镇人民政府以及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理机构等地方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应当按照职责，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吉林省安全生产条例》（2017年12月1日吉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支持、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协调机制，统筹协调本行政区域内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事项。乡、镇人民政府及街道办事处应当按照职责，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其他组织	是	

4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状况定期核查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p>《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9年修订）第十三条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人口状况、收入状况、财产状况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告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p> <p>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对获得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人口状况、收入状况、财产状况定期核查。</p> <p>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人口状况、收入状况、财产状况发生变化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及时决定增发、减发或者停发最低生活保障金；决定停发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p>				公民			是				
5	殡葬日常管理工作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p>《长春市殡葬管理办法》(2003年3月1日长春市人民政府第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03年3月12日长春市人民政府令第1号公布)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的民政部门是本行政区域内殡葬管理的行政主管部门。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的殡葬日常管理工作。</p> <p>第五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殡葬管理的领导，协调有关部门，动员社会力量，推进殡葬改革工作。</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	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制定和修改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党建工作办公室	<p>《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村民会议可以制定和修改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并报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第十五条：居民公约由居民会议讨论制定，报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备案，由居民委员会监督执行。居民应当遵守居民会议的决议和居民公约。</p> <p>第二十一条：本法适用于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所在地设立的居民委员会。《吉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1996年3月23日吉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p> <p>第二十四条 由居民会议讨论制定的居民公约，报街道办事处和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由居民委员会监督执行。</p>					其他组织			是	
7	居民公约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党建工作办公室	<p>《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村民会议可以制定和修改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并报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第十五条：居民公约由居民会议讨论制定，报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备案，由居民委员会监督执行。居民应当遵守居民会议的决议和居民公约。</p> <p>第二十一条：本法适用于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所在地设立的居民委员会。《吉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1996年3月23日吉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p> <p>第二十四条 由居民会议讨论制定的居民公约，报街道办事处和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由居民委员会监督执行。</p>					其他组织			是	

9	组织住宅电梯存在严重事故隐患的维修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长春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电梯日常运行维护费用从电梯所有权人或者使用人缴纳的电梯费中列支。</p> <p>住宅电梯需要修理、改造、更新的，物业服务企业和业主委员会应当及时组织实施。电梯费专项账户资金不足的，可以依法从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中支出，未建立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或者专项维修资金不足的，由使用电梯的业主承担。</p> <p>住宅电梯存在严重事故隐患，不经过重大修理、改造或者更新难以消除隐患且相关方对经费筹集、整改方案等达不成一致意见的，由电梯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

10	电梯安全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第三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及开发区管理机构应当加强对电梯安全工作的领导，将电梯安全工作纳入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范围，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建立电梯安全管理协调机制，协调解决电梯安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内电梯安全管理工作，将电梯安全管理工作纳入网格化管理体系，督促电梯使用管理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组织和协调业主委员会筹措电梯修理、改造、更新资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	--

11	承担火灾扑救工作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消防法》（2019年修正）第三十五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消防组织建设，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建立多种形式的消防组织，加强消防技术人才培养，增强火灾预防、扑救和应急救援的能力。第三十六条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当地经济发展和消防工作的需要，建立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承担火灾扑救工作。				《长春市农村消防管理规定》（2009年10月1日 长春市人民政府令 第7号公布）第七条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成立防火安全委员会，由政府（街道办事处）领导担任主要负责人；村（居）民委员会应当成立防火安全小组，由村（居）民委员会主任担任主要负责人。第十三条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当地经济发展和消防工作的需要，组织建立乡镇（街道）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和村（社区）志愿消防队，承担火灾扑救工作。专职消防队的建立，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报当地公安机关消防机构验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	安置补助费使用情况监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第四十九条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将征收土地的补偿费用的收支状况向本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公布，接受监督。禁止侵占、挪用被征收土地单位的征地补偿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修订）第三十二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制定公布区片综合地价，确定征收农用地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标准，并制定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分配办法。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归其所有权人所有。社会保障费用主要用于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的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缴费补贴，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单独列支。申请征收土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及时落实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农村村民住宅以及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社会保障费用等，并保证足额到位，专款专用。有关费用未足额到位的，不得批准征收土地。			《吉林省土地管理条例》（2023年修订）第五十二条 经省人民政府决定，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可以集中行使有关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规章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6	城市低收入家庭认定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1999年9月通过）第七条：“申请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由户主向户籍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或者镇人民政府提出书面申请，并出具有关证明材料，填写《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审批表》。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由其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或者镇人民政府初审，并将有关材料和初审意见报送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		《长春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2013年12月26日长春市人民政府令第51号公布）第五条 市民政部门是本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工作。区民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审批工作。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辖区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申请受理、初审、核查、评议和公示等工作。社区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协助区民政部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相关工作。	公民			是	
17	违反农村环境治理规定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长春市农村环境治理条例》第四十六条 街道办事处查处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可以依照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开展综合执法工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8	民间纠纷调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平安建设办公室	《人民调解法》第八条、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负责调解民间纠纷。第三十四条、乡镇、街道以及社会团体或者其他组织根据需要可以参照本法有关规定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民间纠纷。	《吉林省多元化化解纠纷促进条例》第二十七条、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对资源开发、环境污染、公共安全等方面的纠纷，以及人数较多、可能产生重大社会影响的纠纷，应当采取预防性措施，并主动进行调解。第四十六条、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加强人民调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等纠纷化解组织建设，对多元化化解纠纷工作所需经费给予保障；将人民调解委员会补助经费和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经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工作经费等纳入财政预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9	残疾人证办理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申办原则。对重度残疾，行动不便的申办人，由乡（镇）、街道残联上门登记、初查、确定残疾类别等情况后上报县（市、区）残联，再由县（市、区）残联组织办证人员和有关鉴定医师到申办人家中现场鉴定、初审后，报设区市残联审查批准，由县（市、区）残联办理。				公民					是		
20	单位和个人损坏或者擅自移动有钉螺地带警示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血吸虫病防治条例》（2019年修订）第五十一条：“单位和个人损坏或者擅自移动有钉螺地带警示标志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责令修复或者赔偿损失，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对单位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21	对农村居民未经批准或者违反规划的规定建住宅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16号）第三十七条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未按规划审批程序批准或者违反规划的规定进行建设，严重影响村庄、集镇规划的，由县级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拆除或者没收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影响村庄、集镇规划，尚可采取改正措施的，由县级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以罚款。农村居民未经批准或者违反规划的规定建住宅的，乡级人民政府可以依照前款规定处罚。				公民						是	
22	对生活确有困难残疾人的救助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第四十八条各级人民政府对生活确有困难的残疾人，通过多种渠道给予生活、教育、住房和其他社会救助。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对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后生活仍有特别困难的残疾人家庭，应当采取其他措施保障其基本生活。各级人民政府对贫困残疾人的基本医疗、康复服务、必要的辅助器具的配置和更换，应当按照规定给予救助。对生活不能自理的残疾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根据情况给予护理补贴。				公民						是	

23	对村民委员会或者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提供的供养服务不符合要求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2006年1月国务院令 第456号）第二十四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村民委员会或者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提供的供养服务不符合要求的，由乡、民族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乡、民族乡、镇人民政府有权终止供养服务协议；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组织				是	
24	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强迫农民以资代劳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农业法》（1993年7月通过，2012年12月第二次修正）第七十三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依照前款规定筹资筹劳的，不得超过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上限控制标准，禁止强行以资代劳……”。第九十五条：“违反本法第七十三条第二款规定，强迫农民以资代劳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责令改正，并退还违法收取的资金。”					其他组织				是	
25	对畜禽养殖环境污染行为的制止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畜禽防疫服务科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3年10月国务院令 第643号）第二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依据职责对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加强对畜禽养殖环境污染的监测。乡镇人民政府、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发现畜禽养殖环境污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和报告。”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26	对民用散煤的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第三十六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加强民用散煤的管理，禁止销售不符合民用散煤质量标准的煤炭，鼓励居民燃用优质煤炭和洁净型煤，推广节能环保型炉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27	对未依法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未按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逾期不改正的予以拆除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主席令第二十九号）第六十五条：“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以拆除。”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28	对无正当理由未依照法律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1.《义务教育法》（1986年4月通过，2015年4月修正）第五十八条：“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无正当理由未依照本法规定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的，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给予批评教育，责令限期改正。” 2.《妇女权益保障法》（1992年4月通过，2005年8月修订）第十八条第二款：“除因疾病或者其他特殊情况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的以外，对不送适龄女性儿童少年入学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由当地人民政府予以批评教育，并采取有效措施，责令送适龄女性儿童少年入学。”					公民			是	
29	对新生儿在医疗机构以外地点死亡的核查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的规定》（2016年3月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9号）第十三条：“新生儿在医疗机构以外地点死亡的，其父（母）应当在48小时内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计划生育工作机构报告；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计划生育工作机构应予以核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30	对辖区内养犬的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畜禽防疫服务科		《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1991年12月卫生部令第17号）第二十九条：“狂犬病的防治管理工作按照下列规定分工负责：（三）乡（镇）政府负责辖区内养犬的管理，捕杀狂犬、野犬……”。			《长春市养犬管理规定》第五条 市公安局是养犬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规定的组织实施。市工商、牧业、卫生、财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部门以及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养犬管理工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31	惠农补贴资金发放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吉林省惠农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一、建立专门的政府惠农补贴资金专户，实行转账、专人管理。二、对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粮食补贴、退耕还林、民政救济、能繁母猪补贴、安居工程、大病救助、农村低保等惠农专项资金，实行“一折通”封闭运行。三、严格执行惠农政策、兑付及时、管理规范、民主评议、张榜公示、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四、建立专门的惠农资金发放档案，做到数据信息准确，资料归集完备。五、加强监督检查，杜绝违纪违规现象发生。	公民				是
32	对在电力设施保护区内修建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种植植物、堆放物品的强制拆除、砍伐或者清除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第六十九条违反本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在依法划定的电力设施保护区内修建建筑物、构筑物或者种植植物、堆放物品，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由当地人民政府责令强制拆除、砍伐或者清除。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33	防汛遇到阻拦和拖延时组织强制实施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三条 当河道水位或者流量达到规定的分洪、滞洪标准时，有管辖权的人民政府防汛指挥部有权根据经批准的分洪、滞洪方案，采取分洪、滞洪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对毗邻地区有危害的，须经有管辖权的上级防汛指挥机构批准，并事先通知有关地区。 在非常情况下，为保护国家确定的重点地区和全局安全，必须作出局部牺牲时，在报经有管辖权的上级人民政府防汛指挥部批准后，当地人民政府防汛指挥部可以采取非常紧急措施。 实施上述措施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拦，如遇到阻拦和拖延时，有管辖权的人民政府有权组织强制实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36	发现制止违法建设、违法建筑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制止违法建设、拆除违法建筑若干规定》（2011年5月12日长春市人民政府令第25号公布）第七条 市人民政府建立发现制止违法建设、查处违法建筑的巡查制度。 市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应当依法检查、发现、认定违法建设、违法建筑，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各区职能部门应当定期巡查，及时发现制止本辖区内违法建设、违法建筑，并依法拆除违法建筑。 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区驻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城市管理执法机构，应当开展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制止违法建设、违法建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37	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的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裁决	行政裁决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二十二各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处理。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争议，由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处理。当事人对有关人民政府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自接到处理决定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在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解决前，除因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需要外，当事人任何一方不得砍伐有争议的林木或者改变林地现状。	《林木林地权属争议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部（1996年9月26日经林业部部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第四条、林权争议由各级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处理决定。林业部、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人民政府设立的林权争议处理机构（以下统称林权争议处理机构）按照管理权限分别负责办理林权争议处理的具体工作。第十九条 林权争议经林权争议处理机构调解未达成协议的，林权争议处理机构应当制作处理意见书，报同级人民政府作出决定。处理意见书应当写明下列内容： （一）当事人的姓名、地址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职务； （二）争议的事由、各方的主张及出具的证据； （三）林权争议处理机构认定的事实、理由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 （四）处理意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38	耕地占用税免征、减征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2007年12月国务院令511号）第十条：“农村居民占用耕地新建住宅，按照当地适用税额减半征收耕地占用税。农村烈士家属、残疾军人、鳏寡孤独以及革命老根据地、少数民族聚居区和边远贫困山区生活困难的农村居民，在规定用地标准以内新建住宅缴纳耕地占用税确有困难的，经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报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免征或者减征耕地占用税。”				公民				是	
39	改造中、低产田，整治闲散地和废弃地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二条:国家鼓励土地整理。县、乡（镇）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对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提高耕地质量，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改造中、低产田，整治闲散地和废弃地。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8修订）第四十一条 国家鼓励土地整理。县、乡（镇）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对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提高耕地质量，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改造中、低产田，整治闲散地和废弃地。			《吉林省土地管理条例》（2019修改）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必须贯彻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实行土地资源和资产并重管理，实行土地用途管制，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40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第二十七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国家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按照国家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规定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给予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奖励的措施中由其所在单位落实的，有关单位应当执行。 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残、死亡的，按照规定获得扶助。 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按照规定应当享受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奖励扶助的，继续享受相关奖励扶助。				公民				是		

41	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承包的批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p>《农村土地承包法》(2002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三号 2018年修正本)第十二条 国务院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的指导。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等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p> <p>第二十八条 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调整承包地。承包期内，因自然灾害严重毁损承包地等特殊情形对个别农户之间承包的耕地和草地需要适当调整的，必须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等主管部门批准。承包合同中约定不得调整的，按照其约定。</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42	民间纠纷裁决	行政裁决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平安建设办公室	<p>《民间纠纷处理办法》第五条 基层人民政府处理民间纠纷，可以决定由责任一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四条第一款所列举的方式承担民事责任，但不得给予人身或者财产处罚。</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43	劳动者从事个体经营或灵活就业的就业登记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科	<p>《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四十三条 国家建立劳动力调查统计制度和就业登记、失业登记制度，开展劳动力资源和就业、失业状况调查统计，并公布调查统计结果。统计部门和劳动行政部门进行劳动力调查统计和就业、失业登记时，用人单位和个人应当如实提供调查统计和登记所需要的情况。</p>				<p>《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第六十二条 劳动者被用人单位招用的，由用人单位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和与劳动者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应当到当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备案，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手续。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后，应当于录用之日起30日内办理登记手续；用人单位与职工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后，应当于15日内办理登记手续。</p>	公民			是	
44	《吉林省老年人优待证》发放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p>《吉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第四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老年人的特殊需要，制定优待老年人的办法，并逐步提高优待水平。老年人持身份证、优待证或者其他有效证件享受优待服务。常住本省的外埠老年人享受同等优待。</p>	公民			是	

45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第四十八条：申请临时救助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经审核、公示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救助金额较小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情况紧急的，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批手续。					公民				是				
46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2001年12月通过，2015年12月修正）第四十四条：违反本法规定，不履行协助计划生育管理义务的，由有关地方人民政府责令改正，并给予通报批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47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行政许可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年6月25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2019年8月26日予以修改）第六十二条：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其宅基地的面积不得超过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标准。 人均土地少、不能保障一户拥有一处宅基地的地区，县级人民政府在充分尊重农村村民意愿的基础上，可以采取措施，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标准保障农村村民实现户有所居。 农村村民建住宅，应当符合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村庄规划，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并尽量使用原有的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编制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村庄规划应当统筹并合理安排宅基地用地，改善农村村民居住环境和条件。 农村村民住宅用地，由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批准；其中，涉及占用农用地的，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农村村民出卖、出租、赠与住宅后，再申请宅基地的，不予批准。 国家允许进城落户的农村村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宅基地，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 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							公民					是	

48	农户直补资金发放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二号）			《财政部、农业部关于印发<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6]74号）第二条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是中央财政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支持耕地地力保护和粮食适度规模经营，以及国家政策确定的其他方向。第五条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的资	公民				是
49	农村危房改造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服务科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6〕216号）第十一条 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用途为，符合《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农村危险房屋鉴定技术导则（试行）》的通知》（建村函〔2009〕69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的农村危房翻建、新建和修缮加固等支出，以及农村危房改造建筑节能示范户节能建筑材料购置、节能技术使用、取暖方式改进以及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吉林省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吉财社〔2017〕1064号）第九条 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市），由县级按照国家和省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有关文件要求，根据脱贫攻坚需要统筹安排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省级连片特困地区县（市、区），由县级按照省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有关文件要求，根据脱贫攻坚需要统筹安排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公民				是

50	农村厕所改造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关于印发《农村改厕管理办法(试行)》和《农村改厕技术规范(试行)》的通知 全爱卫办发〔2009〕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爱卫办、卫生厅局； 为规范全国农村改厕工作，加快农村改厕进程，进一步改善农村环境卫生，保障农村居民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我们组织制定了《农村改厕管理办法(试行)》和《农村改厕技术规范(试行)》。 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公民			是	
51	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52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争议调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2021年1月26日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1号公布 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三条 土地经营权流转发生争议或者纠纷的，当事人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等进行调解。 当事人不愿意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56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2021年1月26日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1号公布 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第十七条 承包方流转土地经营权，应当与受让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书面流转合同，并向发包方备案。承包方将土地交由他人代耕不超过一年的，可以不签订书面合同。 第二十一条 发包方对承包方流转土地经营权、受让方再流转土地经营权以及承包方、受让方利用土地经营权融资担保的，应当办理备案，并报告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 第二十二条 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应当向达成流转意向的双方提供统一文本格式的流转合同，并指导签订。流转合同中有违反法律法规的，应当及时予以纠正。 第二十三条 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土地经营权流转台账，及时准确记载流转情况。 第二十四条 乡（镇）人民政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57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第二十七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国家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按照国家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规定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给予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奖励的措施中由其所在单位落实的，有关单位应当执行。 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残、死亡的，按照规定获得扶助。 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按照规定应当享受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奖励扶助的，继续享受相关奖励扶助。									公民				是	
58	农村五保对象敬老院批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第三条 乡、民族乡、镇人民政府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农村五保供养工作。								公民				是		

59	社区矫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司法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 第六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社区矫正经费列入本级政府预算。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和其他社会组织依法协助社区矫正机构开展工作所需的经费应当按照规定列入社区矫正机构本级政府预算。”					公民			是	
60	社区戒毒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司法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主席令第七十九号）第三十三条：对吸毒成瘾人员，公安机关可以责令其接受社区戒毒，同时通知吸毒人员户籍所在地或者现居住地的城市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社区戒毒的期限为三年。戒毒人员应当在户籍所在地接受社区戒毒；在户籍所在地以外的现居住地有固定住所的，可以在现居住地接受社区戒毒。					公民			是	
61	强制动物免疫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畜禽防疫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年4月24日修正）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动物防疫工作的统一领导，加强基层动物防疫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动物疫病防治规划。 乡级人民政府、城市街道办事处应当组织群众协助做好本管辖区域内的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工作。 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乡级人民政府、城市街道办事处应当组织本管辖区域内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工作。 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依法履行动物疫病强制免疫义务，按照兽医主管部门的要求做好强制免疫工作。 经强制免疫的动物，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免疫档案，加施畜禽标识，实施可追溯管理。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和乡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村级防疫员队伍建设。 县级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可以根据动物防疫工作需要，向乡、镇或者特定区域派驻兽医机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2	农业资金分配、使用过程的监督管理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农业法》（1993年7月通过，2012年12月第二次修正）第三十九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每年财政预算内安排的各项用于农业的资金应当及时足额拨付。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国家各项农业资金分配、使用过程的监督管理，保证资金安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3	社区戒毒人员、社区康复人员的监督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司法所	《禁毒法》（2007年12月通过）第三十四条：“城市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社区戒毒工作。城市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可以指定有关基层组织，根据戒毒人员本人和家庭情况，与戒毒人员签订社区戒毒协议，落实有针对性的社区戒毒措施。公安机关和司法行政、卫生行政、民政等部门应当对社区戒毒工作提供指导和协助。”第三十九条：“……对依照前款规定不适用强制隔离戒毒的吸毒成瘾人员，依照本法规定进行社区戒毒，由负责社区戒毒工作的城市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加强帮助、教育和监督，督促落实社区戒毒措施。”	《戒毒条例》（2011年6月通过）第五条：“乡（镇）人民政府、城市街道办事处负责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4	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由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1.《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订）第十五条：“国有土地可以由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可以由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发包方和承包方应当订立承包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土地承包经营的期限由承包合同约定。承包经营土地的单位和个人，有保护和按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土地的义务。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由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的，必须经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 2.《农村土地承包法》（2018年修订）五十二条“发包方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5	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划定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7修订)第三条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分区负责、专业人员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长春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制暂行办法》（2006年7月27日长春市人民政府令18号公布）第四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制实行属地化管理。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区由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划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6	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制实施情况监督、检查、指导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7修订)第四条 国务院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长春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制暂行办法》（2006年7月27日长春市人民政府令第18号公布第七条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办法的组织实施工作。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对辖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责任制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7	生活垃圾分类日常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2018年12月11日长春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吉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批准）第五条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工作领导，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协调机制，协调解决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把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管理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确定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管理目标，统筹规划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和收运处置设施布局并优先安排用地和建设，保障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管理的资金投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内生活垃圾分类的日常管理工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8	退耕还林补助资金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退耕还林条例》(国务院令第六十六号)第七条 国家对退耕还林实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制。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采取措施，保证退耕还林中央补助资金的专款专用，组织落实补助粮食的调运和供应，加强退耕还林的复查工作，按期完成国家下达的退耕还林任务，并逐级落实目标责任，签订责任书，实现退耕还林目标。第三十五条 国家按照核定的退耕还林实际面积，向土地承包经营者提供补助粮食、种苗造林补助和生活补助费。具体补助标准和补助年限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69	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对象的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民政部关于印发《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工作规程》的通知 民发〔2014〕169号三、救灾资金的发放与管理 (二) 确定救助对象：由受灾人员本人申请或者村（居）民小组提名，经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评议，符合救助条件的，在村（社区）范围内公示；无异议或者经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评议不能成立的，由村（居）民委员会将评议意见和有关材料提交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后，报县级民政部门审批。			公民			是	
70	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的调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承包法》第五十五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等调解解决。 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第三条：发生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的，当事人可以自行和解，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等调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1	损坏公共设施或破坏村容镇貌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16号）第三十九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乡级人民政府责令停止侵害，可以处以罚款；造成损失的，并应当赔偿： （一）损坏村庄和集镇的房屋、公共设施的； （二）乱堆粪便、垃圾、柴草，破坏村容镇貌和环境卫生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2	水库大坝、尾矿坝监督管理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修正）第三十六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加强对水库大坝的定期检查和监督管理。对未达到设计洪水标准、抗震设防要求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险坝，大坝主管部门应当组织有关单位采取除险加固措施，限期消除危险或者重建，有关人民政府应当优先安排所需资金。对可能出现垮坝的水库，应当事先制定应急抢险和居民临时撤离方案。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尾矿坝的监督管理，采取措施，避免因洪水导致垮坝。”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3	提议村民委员会的设立、变更、调整、撤销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党建工作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三条 村民委员会根据村民居住状况、人口多少，按照便于群众自治，有利于经济发展和社会管理的原则设立。 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由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提出，经村民会议讨论同意，报县级人民政府批准。 村民委员会可以根据村民居住状况、集体土地所有权关系等分设若干村民小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4	退耕还林合同签订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退耕还林条例》（2002年12月国务院令367号）第十六条：“基本农田保护范围内的耕地和生产条件较好、实际粮食产量超过国家退耕还林补助粮食标准并且不会造成水土流失的耕地，不得纳入退耕还林规划；但是，因生态建设特殊需要，经国务院批准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调整基本农田保护范围后，可以纳入退耕还林规划。制定退耕还林规划时，应当考虑退耕农民长期的生计需要。”第二十四条：“县级人民政府或者其委托的乡级人民政府应当与有退耕还林任务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人签订退耕还林合同。退耕还林合同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5	未按规划审批程序批准占用土地的责令退回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1993年6月国务院令116号）第三十六条：“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未按规划审批程序批准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批准文件无效，占用的土地由乡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退回。”第三十四条：城市、县、镇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城市总体规划、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近期建设规划，报总体规划审批机关备案。第四十九条：城市、县、镇人民政府修改建设规划的，应当将修改后的建设规划报总体规划审批机关备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6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第一章第三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卫生计生、教育、住房城乡建设、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应的社会救助管理工作。第三章第十四条国家对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给予特困人员供养。				公民				是		
77	特困人员认定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国务院令456号）第三条国务院民政部门主管全国的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农村五保供养工作。				公民				是		
78	无公害蔬菜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长春市无公害蔬菜管理办法》（2014年12月9日长春市人民政府令第59号公布）第三条市、县（市）区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辖区无公害蔬菜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依法做好无公害蔬菜质量安全管理的相关工作。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无公害蔬菜质量安全的管理工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79	蓄滞洪区内居民的财产核实登记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蓄滞洪区运用补偿办法》（2025年6月）第十五条 蓄滞洪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区内居民的承包土地、流转土地、住房、农业生产机械和家庭主要耐用消费品逐户进行补偿登记，并由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张榜公布；在规定时间内无异议的，由县、乡、村分级建档立卡。以村或者居民委员会为单位进行财产补偿登记时，应当有村民委员会成员、居民委员会成员和村民代表、居民代表参加。财产补偿登记涉及已经依法登记的不动产的，有关登记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为准。第十六条 财产补偿登记已公布的区内居民的承包土地、流转土地、住房或者其他财产发生变更时，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于每年汛前汇总，并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变更登记申请，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核实登记后，报蓄滞洪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备案。第十七条 蓄滞洪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0	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监督管理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1990年6月国务院令59号，2011年1月修订）第二条：“本条例适用于由乡（含镇，下同）村（含村民小组，下同）农民集体举办的企业。农业生产合作社、农村供销合作社、农村信用社不适用本条例。”第十二条：“国务院乡镇企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地方人民政府乡镇企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以下简称企业）。”第三十四条：“各级人民政府乡镇企业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加强对企业的指导、管理、监督、协调和服务……”。									其他组织				是	

81	消防安全检查	行政检查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消防法》（2019年修正）第三十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农村消防工作的领导，采取措施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组织建立和督促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第三十一条：“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2	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设立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2011年修订）第十四条：“设立企业必须依照法律、法规，经乡级人民政府审核后，报请县级人民政府乡镇企业主管部门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部门批准，持有关批准文件向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登记，经核准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者《营业执照》后始得营业，并向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企业应当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內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其他组织			是	
83	蓄滞洪区居民的承包土地、住房、家庭农业生产机械和役畜以及家庭主要耐用消费品登记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蓄滞洪区运用补偿办法》（2025年6月）第十五条 蓄滞洪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区内居民的承包土地、流转土地、住房、农业生产机械和家庭主要耐用消费品逐户进行补偿登记，并由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张榜公布；在规定时间内无异议的，由县、乡、村分级建档立卡。以村或者居民委员会为单位进行财产补偿登记时，应当有村民委员会成员、居民委员会成员和村民代表、居民代表参加。财产补偿登记涉及已经依法登记的不动产的，有关登记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为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4	蓄滞洪区运用补偿凭证核发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业（水利）服务科	《蓄滞洪区运用补偿办法》（2025年6月）第二十条 蓄滞洪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在补偿资金预算下达后，应当及时制定具体补偿方案，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逐户确定具体补偿金额，并由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张榜公布。					公民			是	

85	在本行政区内地质灾害险情情况紧急时强行组织避灾疏散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2003年11月国务院令394号）第二十九条：“接到地质灾害险情报告的当地人民政府、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动员受到地质灾害威胁的居民以及其他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情况紧急时，可以强行组织避灾疏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6	在本行政区内对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处置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平安建设办公室		《禁毒法》（2007年12月通过）第十九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制止、铲除。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应当及时予以制止、铲除，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7	以不正当手段，妨害村民行使选举权、被选举权，破坏村民委员会选举行为的调查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纪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1998年11月通过，2018年修订）第十七条：“……对以暴力、威胁、欺骗、贿赂、伪造选票、虚报选举票数等不正当手段，妨害村民行使选举权、被选举权，破坏村民委员会选举的行为，村民有权向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人民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举报，由乡级或者县级人民政府负责调查并依法处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8	应对突发事件征用单位和个人财产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8月通过）第十二条：“有关人民政府及其部门为应对突发事件，可以征用单位和个人的财产。被征用的财产在使用完毕或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应当及时返还。财产被征用或者征用后毁损、灭失的，应当给予补偿。”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89	再生育涉及病残儿医学鉴定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病残儿医学鉴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令 第7号 2002年）第三章 鉴定申请与审批 第十二条单位或村（居）委会对申请病残儿医学鉴定者的情况进行初步审核，出具书面意见，加盖公章，在接到申请材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报女方户籍所在地的乡（镇、街道）计划生育管理部门。 《病残儿医学鉴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令 第7号 2002年）第十三条乡（镇、街道）计划生育管理部门应对申请病残儿医学鉴定者的情况进行再次核实并进行必要的社会和家庭调查后，在病残儿医学鉴定申请表上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并在接到申报材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报县级计划生育行政部门。					公民				是
90	因自然灾害受损的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补助对象的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服务科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第二十条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补助对象由受灾人员本人申请或者由村民小组、居民小组提名。经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民主评议，符合救助条件的，在自然村、社区范围内公示；无异议或者经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民主评议异议不成立的，由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将评议意见和有关材料提交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报县级人民政府民政等部门审批。					公民				是

91	自然灾害倒塌和损害住房恢复重建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服务科	<p>《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577号）第二十条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补助对象由受灾人员本人申请或者由村民小组、居民小组提名。经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民主评议，符合救助条件的，在自然村、社区范围内公示；无异议或者经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民主评议异议不成立的，由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将评议意见和有关材料提交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报县级人民政府民政等部门审批。</p> <p>《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第二十五条 自然灾害危险消除后，受灾地区人民政府民政等部门应当及时核实本行政区域内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补助对象，并给予资金、物资等救助。</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92	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控辍保学提高义务教育巩固水平的通知履行政府控辍保学法定职责。政府的职责在于补短板、控底线。各地要认真履行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法定职责，严格落实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p>				公民			是	

93	一孩、二孩、三孩生育登记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卫生健康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2021年修订）第十八条 国家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		《吉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21年修正）第二十九条 达到法定婚龄决定不再结婚并无子女的妇女，可以采取合法的医学辅助生育技术手段生育一个子女。第三十条 公民应当依法生育，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第三十一条 夫妻有生育三个以内子女意愿的，到一方户籍所在地或者夫妻现居住地的村（居）民委员会登记，由村（居）民委员会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备案。			公民			是	
94	制止、铲除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	行政强制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平安建设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2007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九号》 第十九条：国家对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实行管制。禁止非法种植罂粟、古柯植物、大麻植物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可以用于提炼加工毒品的其他原植物。禁止走私或者非法买卖、运输、携带、持有未经灭活的毒品原植物种子或者幼苗。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制止、铲除。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应当及时予以制止、铲除，并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95	自然灾害救助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第十九条 自然灾害危险消除后，受灾地区人民政府应当统筹研究制订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规划和优惠政策，组织重建或者修缮因灾损毁的居民住房，对恢复重建确有困难的家庭予以重点帮扶。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应当因地制宜、经济实用，确保房屋建设质量符合防灾减灾要求。受灾地区人民政府民政等部门应当向经审核确认的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补助对象发放补助资金和物资，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应当为受灾人员重建或者修缮因灾损毁的居民住房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吉林省自然灾害救助办法》第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自然灾害救助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与自然灾害救助需求相适应的资金、物资保障机制，将本级人民政府安排的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和自然灾害救助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96	自然灾害受灾生活救助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9年修订）第四条：“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有关社会救助的申请受理、调查审核，具体工作由社会救助经办机构或者经办人员承担。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协助做好有关社会救助工作。”第二十条：“国家建立健全自然灾害救助制度，对基本生活受到自然灾害严重影响的人员，提供生活救助。自然灾害救助实行属地管理，分级负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97	在土地承包经营期限内，对个别承包经营者之间承包的土地进行适当调整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农村经济服务科	《农村土地承包法》（2002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三号 2018年修正本）第十二条 国务院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负责全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的指导。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等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 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 第二十八条 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调整承包地。 承包期内，因自然灾害严重毁损承包地等特殊情形对个别农户之间承包的耕地和草地需要适当调整的，必须经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等主管部门批准。承包合同中约定不得调整的，按照其约定。 《吉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条例》第八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依照各自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及承包合同管理。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土地承包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98	种苗造林补助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退耕还林条例》（2002年12月国务院令 第367号）第四十二条：“种苗造林补助费应当用于种苗采购，节余部分可以用于造林补助和封育管护。退耕还林者自行采购种苗的，县级人民政府或者其委托的乡级人民政府应当在退耕还林合同生效时一次付清种苗造林补助费。”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99	组织实施老年人救济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三十一条国家对经济困难的老年人给予基本生活、医疗、居住或者其他救助。老年人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人和扶养人，或者其赡养人和扶养人确无赡养能力或者扶养能力的，由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照有关规定给予供养或者救助。对流浪乞讨、遭受遗弃等生活无着的老年人，由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照有关规定给予救助。					公民			是	
100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行政许可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1号）					其他组织			是	
101	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应急办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9号）第二十一条：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当年冬季、次年春季，受灾地区人民政府应当为生活困难的受灾人员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受灾地区县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应当在每年10月底前统计、评估本行政区域受灾人员当年冬季、次年春季的基本生活困难和需求，核实救助对象，编制工作台账，制定救助工作方案，经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并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备案。				公民			是	
102	对擅自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的街道、广场、市场和车站等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五条 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以拆除。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116号）第四十条：擅自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的街道、广场、市场和车站等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由乡级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拆除，并可处以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3	造林技术指导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林木林地权属争议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部令[第10号]）第四条林权争议由各级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处理决定。林业部、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人民政府设立的林权争议处理机构（以下统称林权争议处理机构）按照管理权限分别负责办理林权争议处理的具体工作。第十九条林权争议经林权争议处理机构调解未达成协议的，林权争议处理机构应当制作处理意见书，报同级人民政府作出决定。处理意见书应当写明以下内容： （一）当事人的姓名、地址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职务；（二）争议的事由、各方的主张及出具的证据；（三）林权争议处理机构认定的事实、理由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四）处理意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4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十五条：“建设单位应当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或者商品房现房销售前，将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资料报送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物业管理区域的划分，应当遵循规划优先、相对集中、功能完善、资源共享、便民利民的原则，以规划确定的项目范围为基础，综合考虑物业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建筑物规模、业主人数、自然界限、城乡社区布局建设、利于自行管理等因素依法划定。 建设单位应当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或者商品房现房销售前，将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资料报送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建设单位应当将已备案的物业管理区域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5	接收筹备首次业主大会会议所需的资料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已交付业主的专有部分面积占比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成立业主大会。 建设单位应当在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筹备首次业主大会会议所需的建筑物面积清册、业主名册、规划总平面图、交付使用共用设施设备证明、物业服务用房配置证明等资料。”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十六条：“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已交付业主的专有部分面积占比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成立业主大会。 建设单位应当在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向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报送筹备首次业主大会会议所需的建筑物面积清册、业主名册、建筑规划总平面图、共用设施设备交接资料、物业服务用房配置确认资料等。”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6	组织成立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筹备组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符合成立业主大会条件的，百分之五以上的业主、专有部分面积占比百分之五以上的业主、居（村）民委员会或者建设单位，可以向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提出筹备成立业主大会的书面申请。 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在收到书面申请后六十日内，组织成立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筹备组。”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符合成立业主大会条件的人数占比百分之五以上的业主、专有部分面积占比百分之五以上的业主、居（村）民委员会或者建设单位，可以向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提出筹备成立业主大会的书面申请。 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在收到书面申请后六十日内，组织成立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筹备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7	首次业主大会会议记录和会议决定、业主大会会议事规则、管理规约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筹备组应当自组成之日起九十日内完成筹备工作，组织召开首次业主大会会议。</p> <p>首次业主大会会议应当表决业主大会会议事规则、管理规约，并选举业主委员会。</p> <p>业主大会自首次业主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业主大会会议事规则、管理规约之日起成立。</p> <p>首次业主大会会议未能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筹备组应当自会议结束之日起七日内，持首次业主大会会议记录和会议决定、业主大会会议事规则、管理规约，向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并向业主公开业主大会决定、业主大会会议事规则和管理规约。</p> <p>首次业主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按照本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备案。”</p> <p>《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筹备组应当自组成之日起九十日内完成筹备工作，组织召开首次业主大会会议。首次业主大会会议应当表决管理规约、业主大会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业主委员会。</p> <p>首次业主大会会议未能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筹备组应当自会议结束之日起七日内，持</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8	业主大会决定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依法作出的决定，对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全体业主具有约束力。物业使用人应当依法遵守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决定。</p> <p>业主大会决定应当自作出之日起七日内，由业主委员会以书面形式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显著位置公告，并报送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p> <p>业主大会会议由业主委员会作书面记录并存档。”</p> <p>《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业主大会会议由业主委员会（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由筹备组）作书面记录并与其他会议资料共同存档。</p> <p>业主大会的决定应当自作出决定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显著位置进行不少于七日的公告，并报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p> <p>业主大会依法作出的决定，对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具有约束力。”</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09	对业主委员会不履行组织召开会议职责的监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四十条：“业主委员会未按照业主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召开业主大会定期会议，或者发生应当召开业主大会临时会议的情况业主委员会不履行组织召开会议职责的，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可以责令业主委员会限期召集；逾期仍不召集的，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指导和监督下，可以由居（村）民委员会组织召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10	对业主委员会上交资料进行核实，对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出具备案证明。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业主委员会应当自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十日内，持下列资料向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一）首次业主大会会议记录和会议决定； （二）业主大会议事规则； （三）管理规约； （四）业主委员会首次会议记录和会议决定； （五）业主委员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的名单、联系方式、基本情况。 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对以上资料进行核实，符合要求的，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备案，并出具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备案证明。 业主委员会可以持备案证明申请业主大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向金融机构申请开立账户，并申请刻制业主大会印章和业主委员会印章。 备案内容发生变更的，业主委员会应当自变更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备案机关备案。”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业主委员会应当自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十日内，持下列资料向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一）首次业主大会会议、业主委员会首次会议的会议记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11	对业主委员会的监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业主委员会成员、候补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业主委员会应当提请业主大会罢免其成员资格： （一）阻挠、妨碍业主大会行使职权或者不执行业主大会决定的； （二）业主委员会成员一年内缺席业主委员会会议总次数达到一半的； （三）利用职务之便接受减免物业费、停车费等相关物业服务费用的； （四）非法收受建设单位、物业服务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提供的利益、报酬或者向其索取利益、报酬的； （五）利用成员资格谋取私利损害业主共同利益的； （六）泄露业主信息的； （七）虚构、篡改、隐匿、销毁物业管理活动中形成的文件资料的； （八）拒绝、拖延提供物业管理有关的文件资料，妨碍业主委员会换届交接工作的； （九）擅自使用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印章的； （十）违反业主大会议事规则或者未经业主大会授权，与物业服务人签订、修改物业服务合同的； （十一）将业主共有财产借给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	--

112	负责组建或解散物业管理委员会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p> <p>（一）不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的；</p> <p>（二）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但是因各种原因未能成立的；</p> <p>（三）召开业主大会会议，未能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p> <p>（四）需要重新选举业主委员会，但是因各种原因未能选举产生的。</p> <p>物业管理委员会作为临时机构，依照本条例承担业主委员会的相关职责，组织业主共同决定物业管理事项，推动符合条件的物业管理区域成立业主大会、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p> <p>第五十九条：“已成立业主大会并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或者因客观原因致使物业管理委员会无法存续的，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在三十日内解散物业管理委员会，并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显著位置公告。”</p> <p>《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物业管理区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组建物业管</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

113	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条：“新建物业出售前，建设单位应当选聘前期物业服务人，签订书面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 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建设单位应当将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业主、业主大会选聘物业服务人前，建设单位应当依法选聘物业服务人提供前期物业服务。 建设单位应当与选聘的物业服务人签订书面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 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建设单位应当将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届满前，业主委员会或者业主与新物业服务人订立的物业服务合同生效的，以及业主大会决定或者业主共同决定自行管理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终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14	临时管理规约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建设单位在出售物业前，应当制定临时管理规约，并报送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临时管理规约不得侵害物业买受人的合法权益。”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15	对物业承接查验的指导和监督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指导和监督下，对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查验，确认现场查验结果，形成书面查验记录，签订物业承接查验协议，形成书面交接记录，并向业主公开查验结果。 物业承接查验协议应当对物业承接查验基本情况、存在问题、解决方法及其时限、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作出明确约定。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物业承接查验协议的约定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建设单位未按照约定整改的，物业服务人应当及时向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报告。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责令建设单位在三十日内予以整改。 物业承接查验协议生效后，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协议约定的交接义务，导致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16	对物业服务人提交材料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九条：“物业服务人应当自物业交接后三十日内，持下列文件向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一）前期物业服务合同； （二）临时管理规约； （三）物业承接查验协议； （四）建设单位移交资料清单； （五）查验记录； （六）交接记录； （七）其他与承接查验有关的文件。”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前期物业服务人应当自物业交接后三十日内，持下列文件向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一）物业服务人基本信息和前期物业服务合同； （二）临时管理规约； （三）物业承接查验协议； （四）建设单位移交资料清单； （五）查验记录； （六）交接记录； （七）其他承接查验有关的文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17	物业服务合同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七十八条：“业主大会成立后，应当根据业主大会的决定选择物业管理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人。</p> <p>业主大会决定采用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人的，由业主委员会依法组织招标。</p> <p>物业服务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内容一般包括服务事项、服务质量、服务费用的标准和收取办法、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物业服务用房的使用和管理、服务期限、服务交接、违约责任等条款。物业服务人公开作出的有利于业主的服务承诺，为物业服务合同的组成部分。</p> <p>物业服务人应当自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将物业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p> <p>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由省人民政府物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省市场监督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制定。”</p> <p>《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业主委员会应当与选聘的物业服务人订立书面的物业服务合同。</p> <p>物业服务合同的内容一般包括服务事项、服务质量、服务费用的标准和收取办法、物业专</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

118	协助业主或者 业主委员解决 原物业服务人 仍拒不移交或 者拒不退出的 问题	其他行政 权力	乡镇（街 道）级	云山街道 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 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八十三条：“物业服务合同终止的，原物业服务人应当在约定期限或者合理期限内退出物业管理区域，将下列资料、财物等交还业主委员会、决定自行管理的业主或者其指定的人，配合新聘物业服务人做好交接工作，并如实告知物业的使用和管理状况： （一）本条例第六十八条、第八十二条规定的档案和资料； （二）物业服务用房和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 （三）结清预收、代收的有关费用； （四）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 物业服务人不得损坏、隐匿、销毁前款规定的资料、财物等。 原物业服务人违反前两款规定之一的，不得请求业主支付物业服务合同终止后的物业费；给业主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原物业服务人不得以业主拖欠物业费、对业主共同决定有异议等为由拒绝办理交接，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新聘物业服务人进场服务。 原物业服务人拒不移交有关资料、财物等，或者拒不出物业管理区域的，经业主或者业		公民、 法人或 其他组 织			是	
-----	------------------------------------------------------	------------	-------------	-------------	---------------	--	--	----------------------------------------------------------------------------------------------------------------------------------------------------------------------------------------------------------------------------------------------------------------------------------------------------------------------------------------------------------------------------------------------------------------------------------	--	------------------------	--	--	---	--

119	物业管理区域处于失管状态时的应急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八十五条：“物业管理区域处于失管状态时，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进行应急管理。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指导和监督下，居（村）民委员会应当根据应急管理的需要，提供基本保洁、秩序维护等应急物业服务，服务期限协商确定，费用由全体业主共同承担。提供应急物业服务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将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费用等相关内容，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显著位置公告。提供应急物业服务期间，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指导和监督下，居（村）民委员会应当组织业主共同决定选聘物业服务人。”</p> <p>《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物业管理区域处于失管状态时，物业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进行应急管理。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指导和监督下，居（村）民委员会应当根据应急管理的需要提供基本保洁、秩序维护等应急物业服务，服务期限协商确定，费用由全体业主共同承担。提供应急物业服务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将服</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120	组织居（村）民委员会、物业服务人对物业管理区域进行定期巡查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一百零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下列工作，依法处理违法违规行为： （一）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监督建设单位履行建筑工程质量保修责任，监督检查房屋装饰装修活动； （二）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建设活动，开展定期巡查和重点巡查，认定违法建筑、违法建设行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负责查处； （三）市场监督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无照经营活动，检查价格公示、违规收费活动，监督管理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 （四）公安机关负责监督检查治安、技防、保安服务等活动； （五）应急管理部门负责监督管理消防工作，消防救援机构负责实施； （六）人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人防工程维护管理； （七）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查处侵占、毁坏公共绿地、树木和绿化设施的行为； （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进行监督管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1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将全部资料报送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一百零八条：“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将全部资料报送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违反本条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将全部资料报送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2	对建设单位、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履行承接查验义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p>《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一百一十二条：“违反本条例规定，建设单位、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履行承接查验义务的，按照以下规定给予处罚：</p> <p>（一）违反本条例第六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建设单位要求物业服务人承接未经查验或者不符合交付使用条件的物业，或者物业服务人承接未经查验的物业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p> <p>（二）违反本条例第六十七条第三款规定，建设单位未整改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p> <p>（三）违反本条例第六十八条规定，建设单位不移交有关资料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四）违反本条例第六十九条规定，物业服务人未将有关文件报送备案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p> <p>（五）违反本条例第七十条第一款规定，物业服务人未建立</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	-----------------------------	------	---------	---------	-----------	--	----------------------------------------------------------------------------------------------------------------------------------------------------------------------------------------------------------------------------------------------------------------------------------------------------------------------------------------------------------------------------------------------------------------------------------------------------------------------------------	--	--	------------	--	--	---	--

123	对物业服务人提供物业服务未遵守《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五项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七十六条：“物业服务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物业服务合同约定提供物业服务，并遵守下列规定： （一）在业主、物业使用人使用物业前，将物业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方法、维护要求、注意事项等有关规定书面告知业主、物业使用人； （二）发现有安全风险隐患的，及时设置警示标志，采取措施排除隐患或者向有关专业机构报告； （三）做好物业维修、养护及其费用收支的各项记录，妥善保管物业服务档案和资料； （四）对违法建设、私拉电线、占用消防车通道以及其他违反有关治安、环保、消防等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劝阻、及时采取合理措施制止，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并协助处理； （五）对业主、物业使用人违反临时管理规约、管理规约的行为进行劝阻、制止，并及时报告业主委员会； （六）对在提供物业服务过程中获取的业主、物业使用人的个人信息予以保密； （七）指导和监督业主、物业使用人进行生活垃圾分类；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4	对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将物业服务合同报送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一百一十六条：“违反本条例第七十八条第四款规定，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将物业服务合同报送备案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三条第四款规定，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将物业服务合同备案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5	对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建立、保存物业服务档案和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吉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一百一十九条：“违反本条例第八十二条规定，物业服务人未按照规定建立、保存物业服务档案和资料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6	建立由县（市）区物业管理主管部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公安派出所、居（村）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人等组成的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物业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八条：“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建立由县（市）区物业管理主管部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公安派出所、居（村）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人等组成的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物业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7	对物业服务人未妥善保管物业档案资料和有关财务账册、原始凭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四条：“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项规定，物业服务人未妥善保管物业档案资料和有关财务账册、原始凭证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8	对前期物业服务人未将有关文件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违反本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前期物业服务人未将有关文件备案的，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29	对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的处罚	行政处罚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春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在物业管理区域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擅自变动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 （二）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 （三）未经业主大会决定或者业主共同决定，改变物业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的用途、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从事经营活动或者处分物业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 （四）违法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者私挖地下空间； （五）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损毁消防设施设备； （六）违反有关规定制造、储存、使用、处置爆炸性、毒害性、放射性、腐蚀性物质或者传染病病原体等危险物质； （七）饲养动物干扰他人正常生活或者放任动物恐吓他人； （八）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 （九）违反规定制造噪声干扰他人正常生活； （十）违反规定出租房屋； （十一）侵占、毁坏公共绿地、树木和绿化设施； （十二）违反相关规定擅自架设、连接电线为各类车辆充电或者进行其他用电活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30	地质灾害日常监管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1.《吉林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二十三条 地质灾害易发区的县（市、区）、乡（镇）、村应当加强地质灾害的群测群防工作。在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期内，县（市、区）、乡（镇）人民政府、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应当明确领导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安排人员对地质灾害危险区进行巡回检查，发现险情或者灾情应当及时处理和报告，并设置明显警示标志。 2.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街道）权力事项清单》的通知。 3.《吉林省政府赋予经济发达镇部分县级行政管理权限指导目录（第一批）》全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34	探矿权日常监督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自然资源服务科			<p>1.《吉林省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条例》第六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矿产资源的勘查、开采监督管理工作的领导。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监督管理工作。</p> <p>2.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街道）权力事项清单》的通知。</p> <p>3.《吉林省政府赋予经济发达镇部分县级行政管理权限指导目录（第一批）》全文。</p>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135	临时救助对象认定（救助金额较小的）	行政确认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p>《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9年3月2日修订）发文字号：国务院令第六49号法律效力位阶：行政法规制定机关：国务院时效性：有效公布日期：2019年3月2日施行日期：2019年3月2日第四十七条 国家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第四十八条 申请临时救助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经审核、公示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救助金额较小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情况紧急的，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p>			公民			是		

136	临时救助金给付（救助金额较小的）	行政给付	乡镇（街道）级	云山街道办事处	民政办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9年3月2日修订）发文字号：国务院令649号法律效力位阶：行政法规制定机关：国务院时效性：有效公布日期：2019年3月2日施行日期：2019年3月2日第四十七条国家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第四十八条申请临时救助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经审核、公示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救助金额较小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情况紧急的，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批手续。				公民			是	
-----	------------------	------	---------	---------	-----	--	---------------------------------------------------------------------------------------------------------------------------------------------------------------------------------------------------------------------------------------------------------------------------------------------------------------------------------	--	--	--	----	--	--	---	--

注：执法依据须填写具体内容。

填表人：

联系电话：